

附表 3

實踐大學 113 學年度大學藝術設計領域單獨招生考試 錄取生入學意願登記表

第一聯 學校存查聯

姓 名		報名編號	(考試承辦人填寫)
錄 取 學 系		身分證字號	
本人參加貴校大學藝術設計領域單獨招生業經錄取，經慎重考慮後願意入學就讀，並依規定辦理註冊入學程序，特此聲明。 此致 實踐大學招生執行委員會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			
考生簽名		家長（監護人） 簽名	
聯絡電話		E-MAIL	

備註：正取生或獲遞補之備取生，應填妥此入學意願登記表，並經家長（監護人）簽名後，於規定期限內以掛號（國內郵戳為憑）郵寄至錄取高雄校區辦理通訊報到。逾期未寄回者，視同自願放棄錄取資格。

學生請勿自行裁切

實踐大學 113 學年度大學藝術設計領域單獨招生考試 錄取生入學意願登記表

第二聯 學生存查聯

本校已收到錄取生 _____ (身分證字號 _____) 之入學登記意願表。相關新生註冊須知將於 113 年 8 月中旬前寄送，請依註冊須知規定於註冊入學時繳驗符合報考資格之學歷（力）證件正本，並完成註冊手續。

實踐大學招生執行委員會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備註：已完成報到之錄取生如欲放棄入學資格，應另填妥「113 學年度大學藝術設計領域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書」，於**113 年 09 月 02 日（一）**止傳真至高雄校區辦理放棄入學。